

編號：(93)047.106

台灣經濟發展新藍圖

(本報告之內容純係受委託人觀點，不應
引申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之意見)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民國 93 年 10 月

摘要

本研究從數據、歷史、及理論著手，試圖在合乎實際之原則之下「做新經濟發展的夢」，在現實狀況之基礎下規劃經濟發展新藍圖，為台灣之景氣與未來之發展找到一條新的出路。

目前在面臨經濟全球化之趨勢下，本研究提出五個保障台灣新經濟發展之目標：「市場的法治化」、「對外經濟的國際化」、「對內發展的向上化」、「政府角色的適當化」、及最後「台灣地位的優勢化」。

台灣的未來，在政治經濟上，尚有許多空間等待發展，基本的建設由法治、教育、交通、觀光事業、文化創意產業、醫療、環境、及衛生產業上著手拓展之外，國際發展與兩岸三通仍是重要課題。

目次

第一章 前言.....	1
1.1 為何思考新藍圖.....	1
1.2 如何思考新藍圖.....	1
第二章 台灣經濟建設之回顧與前瞻.....	3
2.1 台灣經濟發展之回顧.....	3
2.2 台灣經濟建設之現況.....	8
2.3 台灣經濟建設之前瞻.....	9
第三章 近代經濟發展理論在台灣經驗之對照與印證.....	12
3.1 線性階段成長理論.....	12
3.2 結構改變模型.....	14
3.3 依賴理論.....	17
3.4 新古典成長理論.....	18
3.5 內生成長理論.....	19
3.6 台灣經驗之對照與印證.....	19
第四章 台灣經濟發展之目標與行動.....	22
4.1 市場的法治化.....	22
4.2 對外的國際化.....	23

4.3 對內的向上化.....	25
4.4 政府的適當化.....	26
4.5 台灣的優勢化.....	27
第五章 台灣經濟發展之優勢方向.....	33
5.1 扮演東西的橋樑.....	34
5.2 掌握中國文化的真傳.....	34
5.3 體現創造力的能量.....	35
5.4 發揮台式管理的特長.....	35
5.5 注重醫療、衛生、環境的發展.....	36
5.6 尋求教育的支撐.....	37
第六章 結論：我們在寫歷史.....	39
6.1 台灣未來政治經濟展望.....	39
6.2 國際發展與兩岸三通.....	40
參考資料.....	41

表次

表 2.1	民國 92 年台灣重要經社指標.....	11
-------	----------------------	----

圖次

圖 4.1	半導體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	29
圖 4.2	影像顯示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	30
圖 4.3	數位內容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	31
圖 4.4	生物技術產業相關流程圖.....	32
圖 5.1	全球運籌中心示意圖.....	38

前言

台灣過去的經濟發展成果，是令世界許多國家稱羨的。但隨著全球經濟體系貿易障礙的消弭，關稅保護的取消以及國際網路的盛行，皆促使了產業的生產與製造，朝全球化的方向發展。在這股全球化的浪潮中，配合知識經濟時代來臨，亦即意味著台灣的經濟發展，勢必將面臨更多嚴峻的挑戰與重整。本研究主要之目的，即在思考台灣經濟之新發展藍圖，試圖突破在全球化之下台灣經濟所面臨之挑戰。

1.1 為何思考新藍圖

過去半個多世紀以來，台灣經濟的起飛，直至民國 60 年代時，達到了發展的巔峰；民國 80 年代以降，台灣在全球貿易體系的激烈競爭下，以半導體及電子產業的代工製造脫穎而出。時值今日，榮景繁華的高成長似乎已成爲昔日黃花難以復尋，而泡沫經濟的疑雲，竟直籠罩台灣。舉凡政府的債台高築、財政惡化、產業相繼外移、金融體系壞帳比率偏高、失業人口驟升，及核四議題的喧嚷不休等，再再使得低迷的景氣雪上加霜。

因此，在這樣的思維之下，如何思考台灣經濟發展之新藍圖、新目標，是急切且必要的。

1.2 如何思考新藍圖

如何思考台灣經濟發展之新藍圖？似乎可以從「做夢」開始。然而，做夢或許讓人感到不切實際，因此「做新經濟發展的夢」必須秉持合乎實際之原則，是故本文在論述上，也在現實狀況之基礎下規劃此新藍圖，試圖爲台灣之景氣與未來之發展找到一條新的出路。

爲了做一個合乎實際的夢，可以從數據、理論、以及歷史著手。由回顧歷史可以鑑往知來，而模型、理論可以輔助思考，過去台灣成功的經濟發展經驗，足以讓我們思考成功之背景及因素。另一方面，在思考的方式上，我們可以先思考目標，在反推過程中該如何建設、如何規劃。在此種思考方式之下，可以較爲廣闊的想像，但卻不會與現況脫節，且較能合乎實際。最後，在「做夢」以及真正經濟發展的背後，都必須以教育爲支撐。唯有教育之提升，才能支持並幫助經濟的發展。

因此，本文將從數據、理論、及歷史著手，做經濟發展的夢。據此，本文之結構安排如下：除本章爲前言外，第二章將回顧歷史、展望未來，描述台灣經濟建設發展之現在與過去；第三章將簡要描述經濟發展之理論，並以台灣之發展經驗作爲對照；在歷史與理論之回顧之後，第四章將提出保障經濟發展之五個目標，爲經濟發展提供依循；第五章進一步說明台灣經濟發展之優勢方向；最後第六章爲結論。

台灣經濟發展之回顧與前瞻

台灣得已有目前令人稱羨之經濟成就，與國家過去的經濟建設息息相關，而未來政府亦訂有新國家建設之目標，企圖創造新一波的台灣經濟奇蹟。過去的研究：隅谷三喜男、劉進慶和涂照彥(1995)、劉進慶(1995)、涂照彥(1998)偏重日據時代及二次大戰後之研究；葉萬安(1976)、(1999)、李國鼎(1993)，以官方立場陳述經濟政策與經濟發展的關係；李國鼎和陳木在(1994)、施建生(1999)所編專書則收錄政府與民間學者的各家立場研究台灣的經濟發展；晚進梁明義、王文音(2002)除討論政府政策及國際間有利的外在因素外，尚觸及一些社會歷史(socio-historical)的力量，交錯影響，也有助於台灣這段時期的經濟起飛。特別是就日本殖民統治及中國儒家思想與傳統對台灣經濟發展的影響提出討論。本章首先回顧台灣自政府遷台以來之經濟建設，並描述目前國家正在進行之經濟建設；最後，本章將對台灣未來經濟建設之計畫目標做前瞻性描述，並與先進國家之經濟指標做比較，勾勒出未來台灣的經濟狀況。

2.1 台灣經濟發展之回顧

自民國 42 年以來，政府已賡續推動 12 期國家（經濟）建設中期計畫及現行第 13 期「新世紀國家建設計畫（民國 90 至 93 年）」。每一期計畫皆針對當時的需要，釐定不同的發展目標及策略。由經濟建設逐步擴及社會、文化、環境建設（第 4 期起），乃至法政建設（第 12 期起），循序開展國家現代化的工程。從民國 42 年以來，台灣的經濟發展事實上經歷許多不同階段，每階段各有其特色。梁明義、王文音(2002)承續葉萬安(1976、1999)的研究加以延伸到民國 89 年，而將這 48 年的經濟發展過程分成下列五個階段：第一階段，民國 42 年至 49 年，為第一、二期四年經建計畫期間，稱為「依賴美援時期」。第二階段，民國 50 年至 61 年，是典型的四小龍快速成長期間，稱為「自力成長與經濟起飛時期」。第三階段，民國 62 年至 73 年，經歷兩次能源危機，稱為「遭遇國際經濟驟變時期」。第四階段，民國 74 年至 81 年，台幣由 40 對 1 美元升值到 25 對 1 美元，稱為「台幣大幅升值與調適時期」。第五階段，民國 82 年至 89 年，與大陸關係逐漸加溫，稱為「兩岸經濟關係日益密切時期」。我們則採用一般政府的分類，將經濟發展可分為六個階段：

1. 第一階段：自民國 34 年年至 41 年為重建時期

民國 38 年之前，台灣原有建設遭受戰爭破壞及大陸局勢混亂的影響，未能進行重建的工作。到了民國 38 年政府為了穩定物價和刺激農工生產，6 月 15 日實施幣制改革。另外，實施外匯管制、土地改革、對部分農工產品實施管制出口以及積極進行交通運輸設施的修建工作。實施結果，民國 41 年農工生產和交通運輸營運已恢復至光復前最高水準，物價亦趨於穩定。

2. 第二階段：自民國 42 年 49 年為進口替代時期

自民國 42 年開始實施第一期四年經濟建設計畫，主要經濟發展目標為發展工業，創造就業機會。在以農業培養工業，以工業發展農業的策略下，第二階段農、工生產大幅提高，平均每年增產幅度分別為 5.0%、11.7%，實質經濟成長率平均每年達 7.6%。

3. 第三階段：自民國 50 年至 61 年為出口擴張時期

由於台灣內需市場小，至民國 40 年代末期，部分產品在國內市場已趨於飽和，政府在上一階段末期，開始採取新台幣貶值、外銷退稅、外銷低利貸款，以及至民國 50 年代設立加工出口區等以鼓勵投資、改善投資環境和拓展國外市場。

本階段成長結果，每年平均出口成長 27.4%，工業生產增加 17.6%，經濟成長 10.2%，而物價僅上漲 3.3%，達成穩定與成長的雙重目標。

4. 第四階段：自民國 62 年至 72 年為經濟結構轉變時期

第四階段遭受到兩次石油危機，國內物價上漲，加上國際貿易保護主義盛行，致使台灣出口減緩，經濟成長較上期緩慢。本階段以「穩定中求成長」為原則，來穩定國內物價為重心。第一次石油危機後，政府於民國 63 年實施「穩定當前經濟措施方案」；第二次石油危機期間，為平抑物價膨脹，採取緊縮性的金融政策，以促進經濟復甦。此外，10 項建設計畫亦陸續完成，之後政府推動 12 項重要建設，使得我國經濟能在世界經濟景氣低迷之下，第四階段每年平均經濟成長率仍有 8.1%。

5. 第五階段：自民國 73 年至 79 年為加速推動經濟自由化時期

自民國 70 年以來，台灣大量的超額儲蓄與工資上漲已逐漸引發工業升級緩慢、流動性資金過剩威脅金融安定等因素，不利經濟發展。此外，不斷累積鉅額出超亦使貿易摩擦加劇和物價膨脹壓力等問題。為導正總體經濟失衡，政府於民國 73 年宣布「經濟自由化、國際化與制度化」的政策方向；同年 9 月宣布推動「14 項重要建設」；民國 74 年 5 月成立「經濟革新委員會」，檢討並策劃經濟革新原則與方向。第五階段實施結果，我國年平均經濟成長率高達 8.7%，消費者物價年增率平均僅 1.5%，呈平穩狀態。

6. 第六階段：自民國 79 年以後為推動公共建設，發揮民間企業活力時期

民國 79 年以後，政府推動「國家建設六年計畫（民國 79 年至 85 年）」，加強公共建設，以厚植產業發展的基礎，並讓民間企業參與國家建設計畫。民國 80 年 6 月立法院修訂通過「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民國 82 年 6 月行政院通過「振興經濟方案－促進民間投資行動計畫」；民國 83 年通過「獎勵民間參與交通建設條例」，民國 84 年推動亞太營運中心。在在顯示政府經濟政策已走向以發揮民間活力為主的策略，而政府的功能著重於塑造良好發展環境。因此，民國 80 年代以後我國經濟發展已邁向另一個新里程。

在台灣產業發展上，過去政府強調農業、工業和服務業三級產業均衡發展，三級產業中以工業部門的發展關連性較廣，能有效促進資本形成，因此，易受到政府高度的重視。政府過去對工業發展可分為幾個階段：

1. 第一階段：自民國 34 年至 41 年為戰後重建時期

民國 38 年中央政府遷台，39 年韓戰爆發，美國恢復對我國經濟援助，使我國重建工作得以加速進行。同時，政府為增加工業生產以及考量當時有限的人力與物力和經濟所需，決定優先發展工業動力來源的電力、農業生產必需的肥料工業、以及民生必需且耗用大量外匯的紡織工業，做為優先發展的產業，奠定農工生產的基礎。

2. 第二階段：自民國 42 年至 61 年為發展輕工業時期

民國 40 年代以進口替代為主的輕工業，例如：紡織業、食品、合板、水泥、平板玻璃、味精、化學品、電器業等，在政府扶植和保護下快速成長，然而卻面臨到國內市場飽合，需向外拓展市場才能進一步促使產能增加。因此，政府採取鼓勵外銷措施，到了民國 50 年代許多早期發展之勞力密集的輕工業，紛紛打開國外市場，輕工業因而快速成長。另外，人造纖維、塑膠原料、鋼鐵、機械、汽車、造船，這些屬於高技術且需投下較多資金的重化工業，亦有所發展。民國 50 年代工業生產平均每年增加 16.4%，為民國 40 年代成長速度 1.4 倍。

3. 第三階段：自民國 62 年至 72 年為發展重化工業時期

民國 60 年代進行的第二次進口替代政策，即替代重化工業原料及零組件之進口，亦為民國 60 年代工業發展的重點。重化工業包括鋼鐵、煉銅、煉鋁等基本金屬工業，造船、汽車、機車等交通運輸工具業，塑膠、人纖所需的中間原料，及乙烯、丙烯等石化工業，機械、重電機、電子組件等工業在民國 60 年代中均快速發展。

民國 60 年代，政府所推動十大建設中之一貫作業鋼鐵廠、造船廠及石油化學工業等，加速達成第二次進口替代。民國 60 年代期間工業生產平均每年成長率為 13.5%。

4. 第四階段：自民國 73 年至 79 年為發展策略性工業時期

由於台灣許多產業發展已步入成熟期，政府為了持續產業發展，在第四階段則選擇市場潛力大、關聯效果大、附加價值高、技術密度高、能源係數低及污染程度低的工業，作為策略性發展對象，給予資金的補助，並且在技術、管理及市場等方面予以輔導，發揮促進產業升級，改善產業結構的功能。民國 72 至 76 年，除了 74 年外，工業生產各年均有兩位數字之高成長。

民國 75 年下半年起，由於長期貿易順差持續擴大，外匯存底加速累積，造成新台幣對美元匯率大幅升值，我國產品外銷競爭力減弱。加上環保運動盛行，勞工意識抬頭，生產成本增加，使傳統產業面臨生存困難，紛紛移至國外工資低廉的國家生產，如紡織業、成衣服飾業、皮革業、木竹製品業、雜項工業等移至泰國、馬來西亞、印尼及中國大陸等地設廠。工業生產迅速降低，民國 77 年僅成長 4.4%，78 年則降為 3.7%。整體而言，民國 71 至 78 年間，工業生產平均每年成長 7.7%，其中重工業年成長 9.8%，輕工業成長 5.7%。

5. 第五階段：自民國 80 年以後為發展高科技工業時期

民國 80 年以後為了加速產業升級，政府推動國家建設六年計畫之十大新興

高科技工業、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以及建立亞太營運中心。其中，國家建設六年計畫中，除了加速傳統勞力密集產業升級，以維持國際競爭力外，並選擇通訊、資訊、消費性電子、半導體、精密器械與自動化、航太、高級材料、特用化學及製藥、醫療保健及污染防治等十項高科技產業，作為發展的重點，期望作為未來工業發展的主力。

2.2 台灣經濟建設之現況

承接過去台灣之經濟建設與發展，自民國 80 年起，開始實施國家建設六年計畫。

在政黨輪替後，陳水扁總統主張「政府為人民而存在」的施政理念，研擬「新世紀國家建設計畫（民國 90 至 93 年四年計畫暨民國 100 年展望）」，為台灣人民許下經濟發展之承諾。

在「新世紀國家建設計畫」中，將以「建設台灣成為綠色矽島」作為新世紀的目標願景。另外，「新世紀國家建設計畫」中提出了經濟發展之三化：除繼續貫徹現行「自由化、國際化、制度化」既定政策原則外，更將充分體現「知識化」、「永續化」、「公義化」理念，並促進人與人之間的和諧、人與自然之間的共生共榮，建設「知識新經濟」、「永續新環境」、「公義新社會」。另外，在發展計畫中，並提出整體國力提升策略之「五力」：經濟力、資訊力、環境力、社會力、法治力，思考台灣經濟建設新藍圖之背後，國家應該提升之要素。

另外，經建會也提出「挑戰二〇〇八國家發展重點計畫(The Challenge 2008 National Development Plan)」，計畫包含：E 世代人才培育、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國際創新研發基地、產業高值化、觀光客倍增、數位台灣、營運總部、全島運輸骨幹整建、水與綠建設、新故鄉社區營造等，都是未來台灣發展新經濟之目標。

最後，政府亦接續提出「新十大建設(The New Ten Major Construction Projects)」之經濟建設計畫。計畫包含：頂尖大學及研究中心、國際藝術及流行音樂中心、M 台灣計畫、台灣博覽會、台鐵捷運化、第三波高速公路、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北中南捷運、污水下水道、平地水庫、及海淡場等。

以上，在新經濟之發展計畫中，台灣持續朝目標前進。

2.3 台灣經濟建設之前瞻

在過去的發展歷史及政府既定經濟建設計畫之下，可以此為基礎，對未來的經濟建設作前瞻性的規劃。

首先，必須先瞭解自身的立基點，才可以對於未來作規劃。檢視各機構對民國 93 年經濟成長率之估算，在 92 年底行政院經建會所設定之經濟成長目標為 5%，其他依序為：台灣經濟研究院的 4.62%，中央研究院的 4.35%，中華經濟研究院的 4.26%，台灣綜合研究院的 4.12%，以及主計處的 4.1%。另外，海外經濟研究機構對民國 93 年台灣發展的看法更樂觀許多：經濟學人情報中心（EIU）認為成長率可達 5.4%，美林證券認為可達 5.2%，高盛認為 5.8%，雷曼兄弟認

為 6.0%，甚至萬事達卡(Master Card)基於全球景氣復甦、高科技產業回春、投資意願熱絡之帶動下，預測民國 93 年台灣經濟可大幅成長至 7%。至 93 年七月底，各方亦修正為：台灣經濟研究院的 5.67%，中央研究院的 5.76%，中華經濟研究院的 5.35%，以及主計處的 5.41%。綜觀這些預測數據，大致可以瞭解目前台灣經濟之立基點。

其他我國重要之經社指標，參見表 2.1。從表 2.1 當中之數據，可與歐美先進國家做比較，作為規劃未來經濟發展前瞻目標之參考標的。

基於對於未來之預測，政府對未來之經濟發展亦訂有前瞻性目標：在中期，（民國 90 至 93 年），目標經濟成長率年平均為 6.0%，其中就業增加 1.5%，對經濟成長之貢獻率為 25.0%；勞動生產力成長率平均為 4.5%，貢獻率為 75.0%。另外，民國 93 年每人名目 GDP 目標達 18,020 美元；消費者核心物價上漲率平均每年以不超過 2.0% 為努力目標。而勞動生產力的提高，來自總要素生產力之貢獻占 2.9%，資本深化提高之貢獻占 1.6%。

在長期（民國 90 至 100 年），目標經濟成長率年平均為 5.6%，其中就業增加率平均 1.3%，對經濟成長之貢獻率占 23.2%；勞動生產力成長率年平均為 4.3%，貢獻率占 76.8%。另外，民國 100 年目標每人名目 GDP 達 28,620 美元（新台幣兌美元匯率，依民國 89 年 11 月行政院主計處國民所得統計評審委員會「第 171 次委員會議程」估計之 32.23 換算），較民國 89 年之 14,140 美元增加一倍以上。此外，目標消費者核心物價（不含新鮮蔬果、魚介及能源）上漲率平均每年以不超過 2.0% 為努力目標。而勞動生產力的提升，目標來自總要素生產力之貢獻占 3.0%，資本深化提高之貢獻占 1.3%，顯示知識與技術創新為帶動經濟成長之主要動力。

綜觀目前台灣經濟之發展狀況及政府對於未來之經濟成長目標，我們可以勾勒未來的台灣。我們期望國民所得在民國 100 年每人名目 GDP 可達 28,620 美元；在人口結構上，老人人口比例（65 歲以上）目前是 8.5%，未來將達 15%；16 至 64 歲人口目前占 70%，未來將達 60% 以上。另外，消費佔 GDP 比例（消費率）目前為 75.6%，仍屬偏低，未來應達如德、法之 79%，或美、英之 85%。此外，亦期望賦稅收入占 GDP 比率應由目前之 12.9%，到工業國家平均之 27.7%；而服務業佔 GDP 比例目前 67%，仍屬偏低，未來應至少達像德、法的 70%，或英、美之 73%。第三級產業就業人口比例目前 57.3%，亦屬偏低，未來應至少達德、芬的 67%，或英、美之 75%。

表 2.1 民國 92 年台灣重要經社指標

指標	單位	數值	備註
一、經濟指標			
平均每人 GDP	美元	12,575	
各業占 GDP 比例	%	服務業 67.8% ; 工業 30.8% ; 農業 1.8%	
各業就業人數結構	%	服務業 57.9% ; 工業 : 37.8% ; 農業 : 7.27%	
投資率	%	16.6	
儲蓄率	%	25.96	
所得分配狀況 (五等分位 倍數)	倍	6.16	
賦稅收入占 GDP 比率	%	(12.3) 16.4	(不)含社會安 全捐
勞動參與率	%	57.3	
失業率	%	4.99	
二、社會指標			
年中人口	百萬人	22.5	2002 年資料
人口年增率	0/00	5.1	2002 年資料
人口密度	人/KM2	6.23	
人口結構	%	0~14 歲 : 20 ; 15~64 歲 : 71 ; 65 歲以上 : 9.2	
扶養比	%	42	2002 年資料
平均壽命	歲	男 : 73.4 歲 ; 女 : 79.1 歲	
粗出生率	0/00	11	2002 年資料
粗死亡率	0/00	6	2002 年資料
嬰兒死亡率	0/00	5.4	2002 年資料
養豬密度	人/KM2	189	2002 年資料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近代經濟發展理論 與台灣經驗之對照

一般所謂之「發展」指的是多元過程，包括整個經濟和社會制度的重組與重建。不但是所得和產量的增加，也包括制度面、社會面和行政結構、大眾態度、甚至習俗與信仰的大幅改變。本章探討近代經濟學家對發展的研究歷程。

不同國家其經濟發展之途徑亦不相同，但對成長的過程及結構的變化大致可以歸納出一些型態和關係。近代的經濟發展理論大致可以分為下列五大理論：線性階段成長理論(linear-stages-of-growth model)、結構改變理論(structural-change model)、依賴理論(dependence theory)、新古典成長理論(neoclassical growth model)、及內生成長理論(endogenous growth model)，將分別在本章各節中做簡單描述。最後一節將就台灣之經濟發展經驗與經濟發展理論作對照。

3.1 線性階段成長理論

在 1950 年代及 1960 年代早期，經濟發展學者認為發展的過程是由經濟成長中一連串相繼不斷的階段所組成，且每一個發展的國家都會經過這些階段。而發展主要的代表現象就是迅速的總體經濟成長。在線性階段成長理論裡，最主要的兩個理論及模型為羅斯托(W. W. Rostow)的「經濟成長階段論」(stages of growth)，以及哈羅德—多瑪成長模型(Harrod-Domar growth model)。本節就兩者做簡單說明。

1. 羅斯托成長階段論(Rostow's stages of growth)

Walt W. Rostow 是美國經濟史學家，他利用歷史資料觀察各國經濟發展現象，歸納出以下結論：所有的經濟體必需通過經濟成長的五個階段才能達到工業國家的地步，此五階段為：傳統社會、起飛前的準備階段、起飛階段、成熟階段、高度大眾消費階段。以下就各階段簡單敘述之。

首先為「傳統社會」。在此階段裡，生產以農業為主，政府形式多為中央集權，人民多以家庭、宗教為生活重心。此時期之社會變革緩慢，大約要歷經數千年。由於沒有生產技術之進步，因此人民多抱「宿命論」之角度看待生命。

第二階段為「起飛前的準備階段」。在牛頓帶領新科學之發展後，人民開始以新知識從事農業及農業之外的活動，因此將生活之價值逐漸轉向於經濟活動之提升，也由於生產技術有所進步，人類開始認為命運是可以改變的。此時，人類也開始注重對於教育方法之改變，也因此有新企業家出現，例如鐵匠(Goldsmith)，也由於經濟活動開始發達，金融借貸之行為也因運而生。根據羅斯托之估計，此階段大約要持續 100 至 200 年。

第三階段為「起飛階段」，在此階段投資之數額增加許多，生產上也出現領導部門，帶動其他部門之發展，在投資之加速效果之下，整個社會與經濟有大幅度之成長。根據羅斯托之估計，從起飛前準備至起飛大約要 30 年之時間。

第四階段為「成熟階段」，此時農業人口下降許多，生產以工業為主，因此有技術的勞動力增加，高度分工及專業化之生產方式亦出現；在經營上，所有權與經營權開始分離，使得生產力大幅增加。此時各項法律也逐漸完善，勞動之立法也朝人道化方向前進。

最後一階段為「高度大眾消費階段」，此時產業之領導部門由工業轉為耐久財之生產，而第三集產業之結構比重增加，具有技術之勞動力占所有勞動人口之比例上升很快。都市人口在此階段大量增加，許多城鎮也開始都市化，人民也開始注重休閒生活，有大量消費之行為出現。

2. 哈羅德—多瑪成長模型

1940 年代，Roy Harrod 和 Evsey Domar 分別提出一個數學模型，主要解釋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經濟成長和失業之間的關係。此模型後來被大量使用於解釋發展中國家成長和資本需求(capital requirement)間的關係，為最簡單及最著名以生產函數來分析經濟發展之模型。

在兩人的模型中，一個國家經濟起飛發展之主要因素在於動員國內和國外的儲蓄，以產生足夠的投資來加速經濟成長。哈羅德—多瑪成長模型主要的目的即是說明投資與成長之間的關係。

3. 對於線性階段成長理論之批評

後人對於線性階段成長理論有所批評。首先，羅斯托的理論並不一定有效，更多的儲蓄與投資是加速經濟成長的「必要條件」，但非「充分條件」。例如中國在 1978 年以前，儲蓄投資都很高，但經濟卻仍未成長。又如二次戰後美國主導的馬歇爾計劃(Marshall Plan)以大量資金投入歐洲復興工作，之所以成功乃是因為這些國家的整體環境較為成熟，如結構、制度、態度等條件可以有效率的將資金轉化為產出。

第二，許多國家缺乏輔助成長之因素，如管理技術、有技能的勞工、以及計劃和管理發展投資項目的能力。因此上述理論與現實不完全相符之更根本原因乃是來自國家本身不能控制的外來因素，阻礙了經濟發展。

3.2 結構改變模型

1970 年代，幾位經濟發展學者提出了「結構改變模型」(structural-change models)，討論發展中國家的國內經濟，如何從傳統的維生農業轉變為更現代化、更都市化、且更多元工業化的製造業和服務業。他們利用了新古典價格和資源分配理論，以及計量經濟學的分析方法來描述一個經濟體的轉變(transformation)如何形成。在此思潮之下，大約以路易斯(Arthur Lewis)及錢納里(Hollis B. Chenery)的理論為主要的兩種分析角度，本節就兩人之理論簡要說明之。

路易斯的理論(The Lewis theory)

諾貝爾獎得主路易斯(W. Arthur Lewis)建立了一個兩部門剩餘勞動模型(the two sector surplus labor model)以解釋經濟發展，基本模型主要說明人類賴以維生的經

濟結構，將隨著經濟之發展而改變。其理論風行於 1960 及 1970 年代，到現在影響力仍在。

路易斯首先將未開發國家分為兩部門：第一個部門為傳統的、人口過剩的農村維生部門，其邊際勞動生產力為零，成為剩餘勞動(surplus labor)，亦即表示農村勞動力可以移出而不會影響到農業的生產。第二為具有高生產力的現代化都市工業部門，而其勞動力是由農村逐漸移入。

在他的模型中，主要強調了勞動從農業（傳統）部門轉到工業（現代）部門的過程、工業部門產量、和就業的成長。而工業部門產量的增加，也引發勞動力的移轉和就業的增加；產量增加的速度是決定於現代部門的工業投資和資本累積比率。而投資的來源可能是現代部門超過工資給付後的利潤，假定資本家將所有利潤再投資。最後，現代部門的工資假定是一常數，較農村平均維生工資稍高（路易斯假定是 30%），以便吸引農村人口移轉到都市。

路易斯對傳統部門做了兩個假設：第一、當勞動的邊際產量為零時，有剩餘勞動；所有農村工人均等分攤產量，因此是由農村平均生產力決定實際工資，而非由邊際生產力決定。第二、工業部門的工資由其勞動的邊際產量所決定。

在此假設之下，資本家將利潤轉到新投資使資本增加，並因此使工業部門總產量增加，而工業部門無限量吸收農村剩餘勞動，而不必擔心工資會上漲。這種自力持續成長及就業擴張的過程，一直到剩餘勞動被吸收完畢，勞動邊際生產力不再是 0 而成為正數後才止，在此過程中，經濟也逐漸從農業部門轉為工業部門。

然而，後人亦對於路易斯的模型有所批評，認為雖然路易斯模型大致可以反映西方經濟成長的經驗，但其三種假設不適合目前的發展中國家：第一、該模型隱含假設勞動力的移轉及就業的創造和資本積累率，是成比例關係，因此資本積累率越快，現代部門的成長率和就業增加率就越高。如果資本家將利潤再投資在既存的機器上，以上的結論尚可被接受，但如果新投資在節省勞動的機器設備上，則對勞動的需求會減少，但總工資卻一樣，成為反發展(antidevelopment)情況，貧富分配會越不平均。此假設與目前發展中國家之狀況並不相符。

第二、該模型隱含假設農村有剩餘勞動，而都市則是充分就業。但實際上在目前的發展中國家可能正好相反，都市失業及剩餘勞動的人數更多。

第三、該模型假設存在一競爭性的現代部門勞動市場，保證維持不變的實質工資直到農村的剩餘勞動完全被吸收為止。但實證研究中，大多數發展中國家在 1980 年代以前都市勞動市場工資長期間大幅上升，且伴隨都市失業及農業邊際勞動生產力為零或很低的現象，此乃因許多制度上的因素會影響工資率，如工會協商、公務員薪俸制、國際企業顧人方式等。由以上之批評可知，路易斯模型需經過大幅修改才能應用在發展中國家。

2. 結構變遷和發展型態論(structural-change models and patterns of development)

結構變遷和發展型態論由哈佛大學教授，之後擔任世界銀行經濟研究部門的錢納里(Hollis B. Chenery)所主導。結構變遷的發展型態分析重視發展中國家的經濟、產業、和制度等結構在長時間中改變，用新產業來替代傳統農業成為經濟成長的

引擎的連續過程。

在他的模型裡，儲蓄和投資的增加對經濟發展而言只是必要條件而非充分條件。另外，除了實質資本和人力資本的積累外，結構變遷還包括所有的經濟和社會因素，因此實證研究應重視發展國家的國內和國際限制條件。詳言之，國內限制條件包括一個國家的秉賦資源、物質和人口規模、制度上的限制（如政府政策和目標）。而國際限制包括國外資本、技術和國際貿易的易得性。

他的模型亦說明，若發展中國家可從已開發國家得到資本、技術、和進口貨，經濟發展之轉變會較已開發國家過去無先例可循之情況發展來得快。

3.3 依賴理論

依賴理論(Dependence Theory)是 1970 年代拉丁美洲學者對現代化理論提出的反省。根據 T. Dos Santos 的定義，「依賴」指的是「一種情境，而在這種情境中，某些國家的經濟為其他國家經濟的發展與擴張所制約，而且前者受制於後者。」依賴理論假設：經濟發展乃是西方國家的獨特現象，而所有非西方國家都受制於西方國家，這即是一種「都會－衛星」(metropolis-satellite)的結構。在世界經濟體系上，每個衛星國的角色都在吸取本身的資本和經濟剩餘並將部份的剩餘送至世界都會中心，而世界的都會國便利用這個世界性、全國性和地方性的結構，以促進自身的發展。

另外，依賴理論並認為：除非根本地打破全球的經濟體系，否則第三世界就不能從「依賴」的困境被解來，而且西方和第三世界國家的「都會－衛星」主從結構也不會有所變化。在這種結構中，衛星國的經濟成長受到都會國的宰制，而都會國對衛星國的剝削，亦使衛星國之經濟發展失衡、所得分配嚴重不均、市場遭受壟斷，使得經濟成長倒退。

許多歷史研究亦說明，低度發展國家和已開發國家間，經濟上及其他方面的關係持續不斷，才是導致目前低度發展國家發展停滯不前的最主要因素。亦即，低度發展國家必須擺脫對已開發國家的過度依賴，其經濟才能起飛。

許多研究都顯示幾乎所有第三世界國家都有相同的情況，即使總體經濟表現呈現快速成長的趨勢，但是這些成長卻都是與已開發外部聯結的結果，此數字的表現只是反映西方國家資本累積的速度，並非第三世界國家本質的改變，因此所謂的成長是沒有意義的。另外，目前所有科技產業，在第三世界國家都只是加工工業，產品最後都是輸出。因此，長久以來在這些狀況之下，第三世界國家在不平等的經濟依賴下，永遠是落後的。

3.4 新古典成長理論

在近代的經濟成長理論裡，對於過去的成長理論有了新的反省，稱為新古典反革命。其中心論點為：發展中國家發展落後的原因乃是因為這些國家的政府積極干預經濟活動，制定了不合理的價格機制，導致資源分配不當，且產生貪污、缺乏效率等弊病。因此應採用可使自由市場蓬勃發展、公營事業民營化、促進自由貿

易和出口擴張等的競爭性政策，使得一個國家的經濟效益足以提升，亦可提高經濟成長。自由市場下經濟發展迅速的範例即為亞洲四小龍。

在此學派中，採用了新古典自由市場理論。若將國內市場自由化，則可以吸引更多的國內外投資，因而增加資本累積率。代表理論為梭羅(Solow)的新古典自由市場成長模型，其成長模型是將哈羅德—多瑪模型擴充，其中生產要素除了原來的資本，亦加上勞力以及技術進步，因此產出的成長率依上述三種因素決定：勞動力、資本、及技術進步。

但新古典成長理論成遭受許多批評，例如由於傳統新古典成長理論無法解釋長期成長，「梭羅殘差值(Solow residual)」也只能說明已開發國家 50%的成長是來自技術進步。另外，傳統的新古典成長理論也無法解釋各國之間經濟表現的大幅差異。

3.5 內生成長理論

由於新古典成長理論無法解釋長期的經濟成長以及各國之間經濟表現的差異，盧卡司(Lucas)提出了內生成長理論(endogenous growth theory)。他認為國民所得的成長是決定於生產體系之內，而非體系外。

盧卡司將人力資本視為重要生產因素之一，他認為梭羅的模型將經濟成長率的極大部份歸於外生生產技術所決定，卻不能解釋各國間的經濟成長率為何會有相當大的差異，例如亞洲四小龍本身缺乏資源，但每年約有 6%以上的成長率，每十年便能使每人平均國民所得增加一倍，很快的就遠遠超過了其他低成長率的國家所得。

所以盧卡司認為除了有形的實物資本可以促進經濟成長外，無形的人力資本累積，及經由工作學習技能水準的累積，也可以造成長期的經濟成長，因此生產函數中的資本存量，應包括實物資本與人力資本。而後者或許也是四小龍成功的利器。

另一方面，人力資本不僅包括內部效果（教育、訓練……），同時也具有外部效果，亦即對經濟產生短期增加產量的水準效果(level effect)，及長期使經濟成長率提昇的成長效果(growth effect)。

3.6 台灣經驗之對照與印證

回顧台灣發展經驗，與各學派之經濟發展理論相互驗證，我們無法明確指出一個學派的理論可以完全說明台灣的發展經驗。各家學派，皆只能或多或少說明部份的台灣經驗。例如，在線性階段成長理論中羅斯托的各階段理論，雖然亦可如此將台灣區分幾個不同的階段，但並無法截然劃分。

接著，台灣的高儲蓄固然很重要，但投資的環境跟機會亦不可或缺，因此完全以哈羅德—多瑪的模型說明台灣的投資與成長，則太過簡要。

另外，結構改變理論裡，隱含了勞動力的移轉、就業的創造、和資本積累率等假設是成比例關係，但這在台灣也未有共識：台灣農村有剩餘勞動，而都市也

不是充分就業；尤有甚者，台灣也不存在一個競爭性的現代部門勞動市場，以保證維持不變的實質工資及吸納農村的剩餘勞動。而結構變遷的發展型態用新產業來替代傳統農業成為經濟成長的引擎的連續過程，在台灣雖有此現象，但也並非如此絕對。傳統產業的出走是伴隨大陸經濟開放才發生的。

新古典成長理論的自由放任觀念，在台灣早期政府主導的經濟政策並未適用。民國 70 年代開始的自由化、民營化的觀念及政策，則蘊含古典、新古典成長理論的主張。但計算 Solow 殘差所代表的技術進步，在民國 70 年代仍很微小。

內生成長理論，強調經濟成長來自人力資本，或其他內生因素造成持續的經濟成長。這點以台灣教育之普及、工程師之培養造就台灣的經濟成長之現象，皆可明顯印證。但台灣教育制度的缺失，教育該如何改革亦有待我們對台灣教育沈痾的反省。若不改革，台灣是否還有持續的經濟成長也令人存疑。

最後，與依賴理論對照，下面我們更進一部的討論。台灣的發展足以打破依賴理論所說的發展中國家依賴發展的難題，似乎依賴不再只是第三世界國家悲觀的宿命觀，尤其當台灣的發展翻轉了傳統依賴理論的命題，擺脫了依賴的結構性影響，則隱含依賴仍然是可以發展的。事實上，國家在與國外、國內資本的互動中，具有媒介與轉化的角色。國家機關除了必須以開放的政策，接納國外資本主義的強勢主導，卻又必須擴大資本積累以保持其自主性，在被動的角色中期望能轉化為主動的地位。台灣過去的經濟發展，正足以說明此論點。

如前文，台灣的經驗包括進口替代的時期（民國 34 至 47 年），出口擴張的時期（民國 47 至 58 年）及第二次進口替代的時期（民國 58 至 69 年）。民國 70 年代以前的貿易政策，一方面獎勵外銷產業，一方面扶植內銷的重化工業。70 年代以後的貿易政策則朝「國際化、自由化」的方向。民國 80 年代起政府即有「策略性工業」等獎勵政策，對技術密集度高、附加價值高、關聯效果大、市場潛力大、能源係數低、污染程度低等提供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加速折舊）的優惠。當時發展的十大新興工業項目與發展策略：通信、資訊、消費性電子、半導體、精密器械與自動化、航太、高級材料、特用化學與製藥、醫療保健等十大工業，奠定經濟發展的基礎。

然而，時至今日，今天我們的近憂為：股票變成不動產，小孩子變成動產，甚至經濟成長與股市成長脫節，因此思考台灣經濟建設的新藍圖，成為我們應迫切進行的新課題。

台灣經濟發展之目標與行動

一個經濟體若要發展，除考慮經濟發展模型中所討論之勞動、資本、儲蓄、及人力發展等具體因素之外，尚有許多制度與非制度之目標有待達成，例如政治、社會、文化、法律等。

台灣過去縱然在經濟發展過程中具有優異表現，但目前面臨經濟全球化之趨勢下，亦有許多待進步與達成之目標。具體言之，市場必須法治化，對外經濟須國際化，對內發展須向上化，政府角色應適當化，最後台灣的地位須優勢化。本章各節分別就這五點目標進行說明。

4.1 市場的法治化

「市場」是一個經濟體運作之中心，若沒有市場，則無經濟可言。然而，一個市場要能良好運作，則有賴法治之支持。尤其在金融發展日益複雜化的現代，金融交易與經濟發展之關係愈加密切，但金融交易卻愈加引發犯罪之風險，嚴重影響交易秩序。是故，法治之市場化才能保障經濟之發展。

一般而言，公司治理牽涉法律眾多，商事相關法律因然而生，傳統經濟發展仰賴這些商事法規作為市場良好運作之支撐。然而，隨著金融交易之發達，金融相關法規應更加完善與充足。近年來，金融交易隨著科技之發達與資訊之普遍，金融相關業務型態蓬勃創新與發展，然而相關之金融犯罪頻率隨之增高，犯罪手法亦日新月異。是故，為能保障金融交易秩序之正常，除了完善立法之外，亦需設立金融專業法事機構，例如金融專業法庭，並具體提升法事相關人員之金融專業知識，以使市場得以法治化，並保障經濟之發展。

另外，為建立更具發展性之市場結構，目前市場之交易型態應加以擴充，例如建立電子商務市場、虛擬市場、以及擴展國際市場，如是大可提升經濟之發展實力。然而，一切市場發展或擴充，仍需要法治加以支持，例如電子商務市場需要完備具安全性之電子相關法規，而國際市場之擴展亦需本國與外國法治之完備，這些亦有賴政府在經濟發展過程中持續關注與建立。甚之，在市場建設或擴展之過程中，政府與民間機構互動頻繁，一旦法律管制造成廠商之間競租(rent seeking)行為之發生，將可能帶動政府相關人員之違法情事，是故為避免競租行為在經濟發展過程中所造成之效率損失，政府亦應成立廉政公署，將市場之法治化在政府自我約束下更能順利達成。

4.2 對外的國際化

如前節所言，建立與擴展國際市場是經濟發展過程中之必要工作之一。然而，欲建立國際市場，讓台灣對外之關係走向國際化是首要之方法，讓經濟全球化下之台灣可以成為地球村之一份子，讓台灣往來世界各地沒有交通上迂迴或繞道之問題，讓台灣在世界上使用貨幣沒有障礙，讓台灣的觀光客成倍數增加，以

及讓台灣本地的國際人士沒有生活上的障礙等，都是台灣對外關係國際化的重要目標。

具體言之，欲讓台灣成為地球村的一份子並帶動國際市場之發展，無國界的政治經濟考量將是重點。台灣的政治自由開放，人權亦在政治的開放中受到伸張與保護，是吸引外國人士前來台灣之利基。然而，目前台灣在兩岸關係之緊張之下，無法保證免於戰爭之威脅，又在資本主義霸權的主導之下亦無法保證免於恐怖份子之威脅，因此要讓台灣達到真正的地球村的無國界目標，仍須在政治經濟上有所努力。在政治上，可以透過非政府組織(NGO, non-government organization)與國際之間進行交流與談判，確立台灣在世界上之政治角色；在經濟上，可利用非利益組織(NPO, non-profit organization)進行協商談判，讓台灣做為地球村經濟體之一份子可以免於在經濟上承受歧視稅之負擔。如是，在政治經濟安定之前提下，將可吸引國際人士前來台灣，並有助於台灣經濟之發展。

礙於政治外交之弱勢，台灣來往世界各國在交通上時而繞道，時而航線迂迴，造成往來台灣之巨大交通與時間成本。另一方面，亦由於外交弱勢，簽證與手續亦難以與其他國家合作，造成往來台灣之國際人士或台灣本地居民難以享有落地免簽證之優惠措施，如是加重國際人士來台之交通成本，亦為台灣開拓國外市場之阻礙之一。是故，未來政府在外交政策上，應捨棄單向餽贈之金錢外交，並轉而朝國際間彼此合作之外交模式著手，例如簽訂雙方國民進入對方國免簽證或簡易落地簽證之協定。另外，也應打破外交困境，讓往來台灣人士免於航程繞道之困擾。

另外，亦礙於台灣之弱勢國際地位，新台幣在世界市場之流通困難，亦是台灣朝向世界地球村目標之阻礙。除此之外，由於政治經濟之波動，匯率波動亦隨之充滿不確定性，造成交易之風險以及金融之阻礙，是故未來的經濟發展過程中，應把貨幣之功用加以純化，讓貨幣成為只是交易之單位，避免風險影響經濟發展。最後，目前資金在國際之間進出亦有限制，讓資金自由進出（例如銀行體系在中國大陸設立分行）將可帶動金融體系之發展，並且擴張台灣之世界市場。

若要吸引國際人士前來台灣，除了台灣本身在人文以及地理上之獨特性外，首要使國際人士在台灣的生活無語言上及文化上之障礙。在教育上，國民之外語能力以及對於國際文化與禮儀之接納與了解，是政府最基本必須持續建設的。另外，在具體建設上，國際人士在台之食衣住行育樂等活動，是否可以順利不受阻礙，亦應不斷站在國際人士之立場予以了解與改善。除了政府建設之外，善用科技所帶來的便利亦可助於國際人士在台的生活，例如運用科技的同步翻譯，亦是經濟發展過程中欲擴展國際市場之重要工具。

台灣在國際的華人社會裡具有許多強有力的條件吸引國際學生前來，例如重視人權、社會民主、科技發達、傳統中國文化研究資源豐富等，但目前前來台灣的國際留學生人數亦匱乏，因此在政治、教育等制度上，應繼續朝此方向進行努力。

4.3 對內的向上化

台灣在過去的經濟發展之下，物質生活免於匱乏，生活水準日益提升，人民生活愈加優渥。然而，與世界先進國家相比，台灣在未來的經濟發展中，對內亦需持續向上進步，穩固自由、安全、以及快樂，才可保障經濟之持續發展。

在自由方面，首重交通之便利與發達。目前建設中之高鐵及捷運，將可以保證行的方便，減少經濟與生活成本，因此未來在相關建設上，亦應持續擴充。在資訊之交通上，隨著網際網路之普遍，城市裡的無限網路以及科技網，亦是帶動資訊以及交通自由之重要因素。

在安全方面，在國際上應使得台灣居民擺脫戰爭之恐懼，免於恐怖攻擊之威脅；在治安上，應保障人民食衣住行育樂之安全，使得經濟體得以不受到安全上阻礙而發展。

在快樂方面，應引導人民發掘以及體驗休閒，一方面使得人民在工作之餘得以透過休閒得到快樂，另一方面休閒產業亦可以帶動經濟之發展。此外，亦應帶領台灣走向一個富而好禮之社會，讓人們在其中可以得到物質上以及精神上之滿足，在經濟發展過程中一方面成為經濟發展的推手，一方面也可達成自我成就以及自我成長之實踐。

4.4 政府的適當化

政府的角色，在經濟理論的角色裡有其矛盾之處：公共建設、公共財、法律制訂、財產權劃分、環境保護等，必須依賴政府建設以及參與；然而，過大的政府角色，過度的政策以及管制，卻也往往遭受經濟效率損失之批評。因此，政府在經濟發展過程中所必須扮演之角色，必須適當化。茲列舉在台灣追求新經濟發展時，政府必須著重的分工角色。

首先，政府應建立良好環境，包括政治、經濟、生活等基本環境。詳言之，在政治上，應塑造並建立清明之政治環境，減少因為貪污、舞弊造成的無謂社會成本；並應改善目前因選舉及黨派、族群等意識型態造成之病態政治現象，使分裂之政治環境由彼此競爭朝向彼此協調、共容之境地，才能使得經濟發展腳步不受政治之干預。另外，在經濟與財政環境方面，無止盡的舉債建設，並非經濟常態；倘若經濟發展中，背負龐大債務包袱，亦無益於發展，是故「預算平衡」乃是發展中必須考量之財政目標。在生活環境方面，基本民生設施必須完善，例如衛生下水道之興建，往往因為耗工費時，且造成暫時性之交通不便，且「地下」水道無法明顯表露執政者之建設成果，因此時常在基礎建設中遭到擱置。若無法完善建設民生設施，環境、住宅、衛生等問題一旦發生，人民無法專心致力於事業發展，將損傷經濟發展。

第二，在政府適當化之目標下，政府應在法律上建立各項遊戲規則並且維持，除了如 4.1 節所言保障交易安全之外，更應著眼於遊戲規則之公平性、系統性、以及可預測性。

第三，政府應保障人民之財產權，讓財產權得以明確被定義與劃分，使得經濟發展之果實得以明確被歸屬，使增加經濟誘因，權力也可以獲得保障。

第四，在市場經濟之下，政府之經濟政策應該因勢利導。過去，計畫經濟之實行凸顯大政府角色，然而卻遭受多方批評。然而，適當之政府角色裡，政府仍應適當地藉計畫經濟利導管控，朝向經濟發展之利基所在前進。然而，民間在經濟發展之過程裡，仍然較國家來的積極有活力，因此才是經濟發展之主要來源，是故政府之角色必須適當。

最後，台灣若要迎向新經濟發展，目前在稅制上仍有許多必須改革之處。在「所得稅」之部分，應取消身份職業別之免稅規定，並以「功能別」取代「產業別」的租稅減免原則；另外，應回復課徵證所稅，以證所稅之建立解決資本利得課稅問題對稅制破壞之嚴重性。在「財產稅」部分，應適度提高課稅價格，使財產課稅市價化，並擴大財產稅稅基；另外，應檢討農業用地課稅問題，縮減不同地目間之稅負差距。在「財富稅」方面，在遺產稅以及贈與稅上，應降低稅率，並擴大稅基，以減少非法逃漏稅情勢，並增加稅收。在「消費稅」部分，應將貨物稅定位為特種銷售稅，並重新調整應稅項目之內容；另外，應從事非加值型營業稅部分的改革，改進查定銷售稅額偏低的缺失，並重新檢討金融營業稅免稅的合理性。

4.5 台灣的優勢化

台灣得以有今日的經濟成就，過去的園區經驗以及生產事業扮演重要的角色，其中運用了諸多台灣在生產上的優勢。在未來，如何繼續利用並創造優勢以幫助台灣新經濟發展，是重要課題。

回顧歷史，自民國 55 年起，加工出口區吸引龐大外資與先進技術來台，帶動台灣加工業及中小企業之蓬勃發展，創造出台灣經濟奇蹟，並將台灣加工產品推廣至全球市場，因此享有「加工王國」之美譽。而民國 69 年開始在新竹設立科學工業園區，至民國 92 年政府已投入新台幣 385 億元在園區的軟硬體建設。園區內共設立 370 家高科技公司，成功地將台灣推向資訊產業全球第三、半導體產業全球第四的地位；並透過與跨國企業的智慧財產權的交叉授權和技術策略聯盟，建立了我國科技產業之雄厚實力。值得一提之處為，台灣享有生產整合成功之優勢，將生產流程詳細切割，最後再將流程結合；各廠商在流程上具有競爭本質，卻又時常互相協助，使得流程之間的交易成本得以在彼此協助之下降低，造成生產上之優勢。此點違反了經濟學中的「寇斯定理」(Coase Theorem)，即使流程切割詳細，卻未提高交易成本，反倒降低，使得生產成本得以降低，成為過去台灣經濟發展的重要優勢。

目前，台灣的生產事業面臨傳統產業產值逐漸萎縮、高科技產業掛帥之趨勢，因此未來傳統產業應思考如何振興、轉型、及科技化之問題，而高科技產業應把握目前優勢，開創新利基以更上層樓。例如，訂定「兩兆雙星」的發展目標：將發展重點置於未來產值分別超過新台幣 1 兆元以上的半導體產業及影像顯示

產業，其中影像顯示產業的第一階段，將以平面顯示產業為發展重點；另外，「雙星」則指數位內容產業（包含軟體、電子遊戲、媒體、出版、音樂、動畫、網路服務、廣告等領域）以及生物技術產業。又如，高科技產業亦可結合奈米相關科技之發展。奈米科技被視為 21 世紀的主流明星產業，其涵跨並影響了許多的產業與領域，如航太、化工、材料、機械、電子、生技、軍事等，都可藉由奈米科技之研發、轉型以發展出新的機會與商品。

以上所舉例之發展重點產業，如半導體產業、影像顯示產業、數位內容產業、及生物技術產業，其帶動及牽涉之上下游產業極廣。我們參考各個流程圖，如圖 4.1 為半導體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圖 4.2 為影像顯示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圖 4.3 為數位內容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圖 4.4 為生物技術產業相關流程圖，圖 4.5 則為全球運籌中心示意圖；則可看到產業關連效果的宏大。若能掌握其成長利基，將可以帶動相關產業之成長，進而衍生出無限的可能與商機，以帶動台灣新經濟之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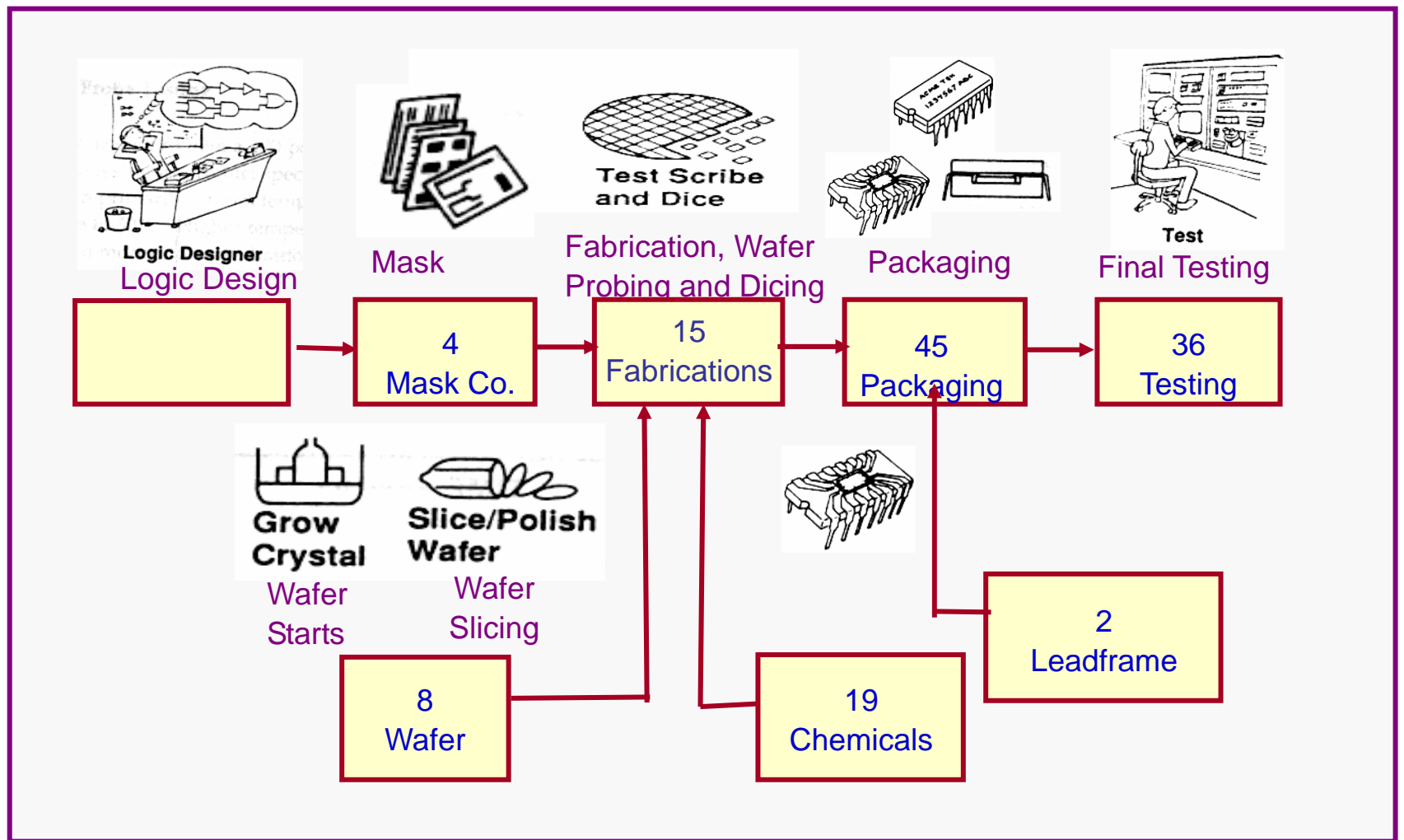


圖 4.1 半導體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200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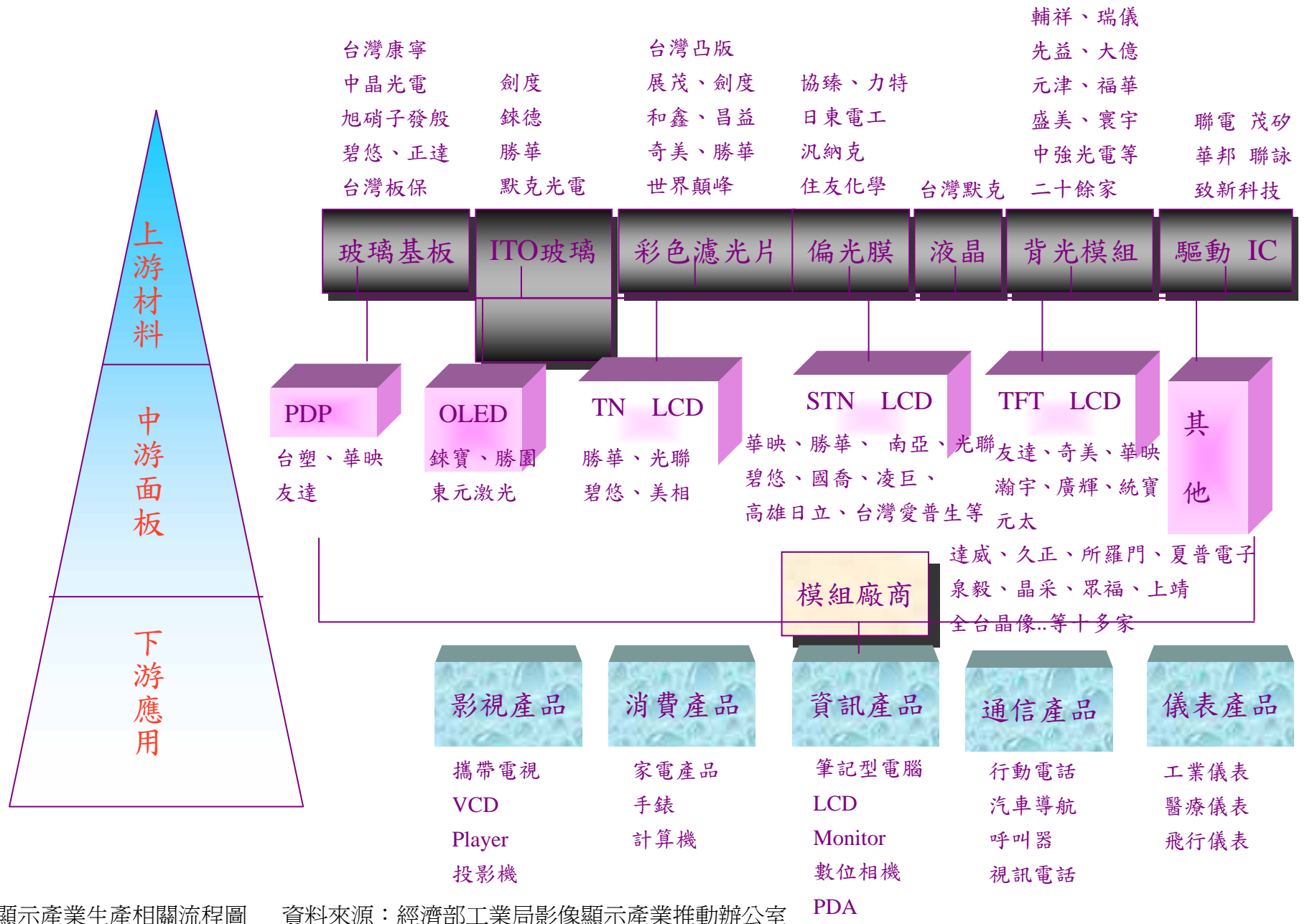


圖 4.2 影像顯示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局影像顯示產業推動辦公室



圖 4.3 數位內容產業生產相關流程圖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局數位內容產業推動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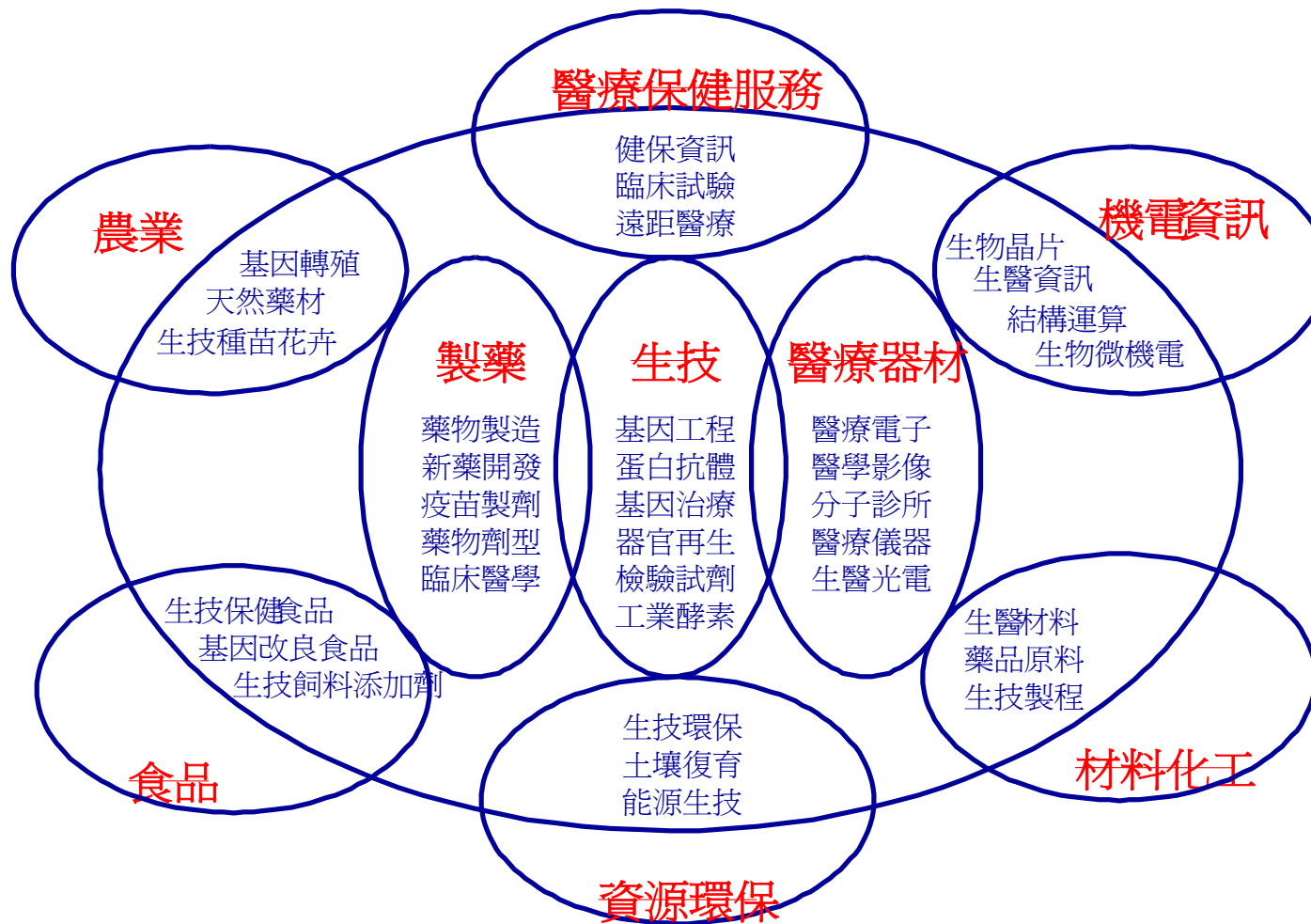


圖 4.4 生物技術產業相關流程圖 資料來源：經濟部生物技術與醫藥工業發展推動小組

第一章 台灣經濟發展的優勢方向

前一章各節提及保障台灣新經濟發展之目標，若要使得經濟發展足以被實現，以上各點必須被滿足。尤其是最後一點如何尋找台灣經濟發展的優勢，或進一步創造台灣未來的優勢，在我們思考台灣經濟建設的新藍圖，這些都是應考慮的方向，未來，除了掌握產業利基之外，台灣更應掌握並發揮台灣優勢，以帶動成長。本章特別針對台灣經濟發展的優勢方向作進一步之說明。

首先，台灣是東西文化的橋樑，在地理上台灣是東西文化的轉運點，再加上台灣社會對於外來文化之包容性極高，因此具有作為東西橋樑之優勢，可藉此成為東西貿易及經濟、文化之轉運及交流中心。第二，在中國文化上，台灣使用繁體字，學生閱讀文言文及四書五經，相較於使用簡體字且放棄閱讀文言文的中國大陸，台灣具有中國文化之真傳，可藉此優勢吸引對於中國文化有興趣者前來，亦可藉此發展觀光及文化相關產業。第三、由於目前台灣社會風氣開放，外來文化與資訊眾多，青少年文化及流行時尚亦盛行，年輕人對於事物之創造力較過去強烈，因此文化創意產業亦隨之興盛。若能掌握目前年輕人具有之創造力，加強文化創意產業在經濟中之角色，亦對於經濟發展而言為一大挹注。第四、台灣具有獨特之企業（產業）管理方式，除了擁有西方的科學分工管理，再加上了以「人情」所建立起的社會網絡管理與生產，使得雇主與勞動者之間擁有情感上連帶。例如過去紡織業、雨傘業的包工制，包工頭對於承包的加工者在過年過節、婚喪喜慶都有所關注，甚至融入加工者的家庭活動。此種生產管理方式在過去成為台灣經濟發展的優勢，未來，也應把握此種台灣特有的生產管理方式，繼續秉持優勢。第五、相較於其他亞洲國家，台灣的醫療技

術進步，衛生環境也較過去有很大的改善，因此如何利用台灣在醫療環境上之優勢，亦可多加思考。最後，台灣從民國五十五年開始實施九年國民教育至今，高等教育已相當普遍，再加上台灣人在儒家文化影響之下相當重視教育，因此台灣擁有許多高教育水準之人才，也具有豐富之人力資本，對於經濟發展亦為重要優勢。以下分別以各節說明台灣的發展優勢。

5.1 扮演東西的橋樑

如前所述，台灣在地理位置上，位於東西方之交接，以及世界之中心，足以成為世界東西向交通的樞紐。在此優勢之下，台灣可以朝發展交通事業及觀光事業著手。尤其台灣到東亞各區，最長只需四小時，且與中國、日本、韓國、紐西蘭、及澳洲等，幾乎無時差，因此在發展觀光事業上，具有相當之優勢。

除了在地理上，在文化上台灣亦可以扮演東西文化橋樑之角色，地理之優勢挾帶了文化上之優勢，台灣可以成為中國、日本、韓國、泰國、馬來西亞、及印度等文化國家，以及佛教、道教、印度教、及回教等宗教文化之橋樑角色。在此基礎之下，便可以發展文化事業及教育事業，幫助台灣新經濟之成長。

5.2 掌握中國文化的真傳

在全球化及中國熱之潮流之下，台灣若能扮演中國文化傳承者之角色，亦可在其中獲得商機。台灣在扮演中國文化之傳承者，較中國大陸而言有許多特殊性：首先，由於中國大陸放棄文言文之閱讀，因此台灣在承襲中華文化復興運動之下，在文言文、四書五經、詩詞歌賦、及風水研究等，台灣的文化資源較中國大陸為豐；第二，台灣擁有許多有形及無文化

的遺產，有形的文物例如器皿、物件、建築、歷史記載等，而無形的文物有傳說、故事、及概念等，都足以讓台灣成爲中國文化的真傳者。

在這些基礎之下，台灣可以發展以中國文化爲基礎的各項經濟活動，在中國熱的風潮之下，若能結合文學、電影、音樂、及電玩等，皆是經濟發展的大利基所在。

5.3 體現創造力的能量

台灣近來在多元文化之衝擊下，再加上流行時尚與青少年文化之引導，創造力與創意提升，文化創意產業因而成爲重要服務業生產主流。創造力是服務業之根本，再加上目前台灣的服務業已經在產業結構中占相當大之比例，若能將創造力深化，則可帶動經濟之發展。

在創造力之基礎下，可以發展美術、音樂等無形文化產業，亦可發展專利、論文等有形產業。在銷售方面，流行音樂、時尚潮流等創文化，更遠遠勝於中國大陸，因使若能將創意結合行銷，則台灣亦可成爲華文文藝中心。

但在創造力之培養上，仍須持續關注，例如仍應提供正確之環境，提供誘因，並保障創意之生產（例如專利權、專利措施之完善），以及在教育上朝創意培養之方向進行，取代過去填鴨教育，以免扼殺學生創造能力。

5.4 發揮台式管理的特長

如前所述，台灣的管理方式有其特殊性，若能將管理的特殊性發揮於生產，則可帶動生產力之提升。如資深中國經濟評論家 Joe Studwell 所撰寫的《中國熱》(*The Chian Dream: The Elusive Quest for the Greatest Untapped Market on Earth*)一書中所提：中國近年來吸引諸多外資前往投資，但中國市場往往成爲資金之墳場，然而其中大部分只有台商與港商可

以在中國市場賺取利潤。這代表台商的管理模式，再加上同文同種之人口背景，在生產上能有所優勢。

一般台式的管理，除了台面上的生產之外，台面下往往出現「打通關節」之行動，這些只要在法律之內的行動，皆有助於生產的提升。另外，由中國古代所流傳之諸多典籍、戰略，亦有助於生產與競爭，如《孫子兵法》、《三十六計》、《鬼谷子兵法》，及諸葛孔明的戰略等。

另外，台灣亦可以發展成爲 e 化的全球運籌管理中心，將資訊流、商流、物流、及資金流等匯集在此中心，但前提必須先在本國進行總體經濟之調整，建立符合國際規範之經營環境，減少人員、資金、資訊進出障礙，以改善兩岸及國際經貿往來。全球運籌中心，如圖 5.1 所示。

5.5 注重醫療、衛生、環境的發展

台灣由於衛生環境改善，醫療科技進步，在亞洲已經逐漸建立了醫學網絡，因此可利用台灣在醫療、衛生、以及環境上之優勢，幫助經濟之發展。

就醫療而言，台灣可以以地理之優勢，發展成爲亞洲醫療中心。另外，更可以結合中醫科技，將中醫學化，亦可帶動醫療發展。另外，由於台灣已邁入高齡化社會，在醫療上，亦可以發展老人照護產業，是具有發展潛力之新興產業。

又近年來台灣之環保意識抬頭，若能發展環保回收產業，一方面可以保護環境資源，亦可以帶動新產業之發展。另外，由於台灣人民亦開始注重生活品質，因此環境舒適產業亦可成爲新興發展之目標。

5.6 尋求教育的支撐

在第一章已提到，台灣新經濟發展藍圖，最終必須以教育為支撐，一方面提高人力資本，一方面教育作為一個產業，亦可帶動經濟發展。

在教育作為一種產業之角度上，有幾個發展方向：首先，台灣可以多吸收來自中國大陸之留學生，讓大陸學生在台灣吸收、培養民主素養，帶回中國大陸，亦可以促進中國大陸民主之發展。第二，台灣可以廣納各國學生。目前來台之國際留學生人數雖有增加，但數目仍不多，台灣應善用台灣廣納各國文化之優勢，吸引留學生來台，一方面促進多元文化之實踐，一方面亦可以帶動台灣之經濟發展。第三，成人回流教育亦可著手發展。目前各區域「社區大學」已逐漸發展，代表台灣成人的回流再教育已逐漸受到重視，因此若能掌握此發展方向，亦可以帶動經濟，也帶動全體國民文化素質之提升。第四，在各項教育逐漸發展之後，教育教材事業也隨之成為一新興產業，若能結合科技產業，例如數位、影像、互動、及虛擬實境等，除能提升學習效果，亦可帶動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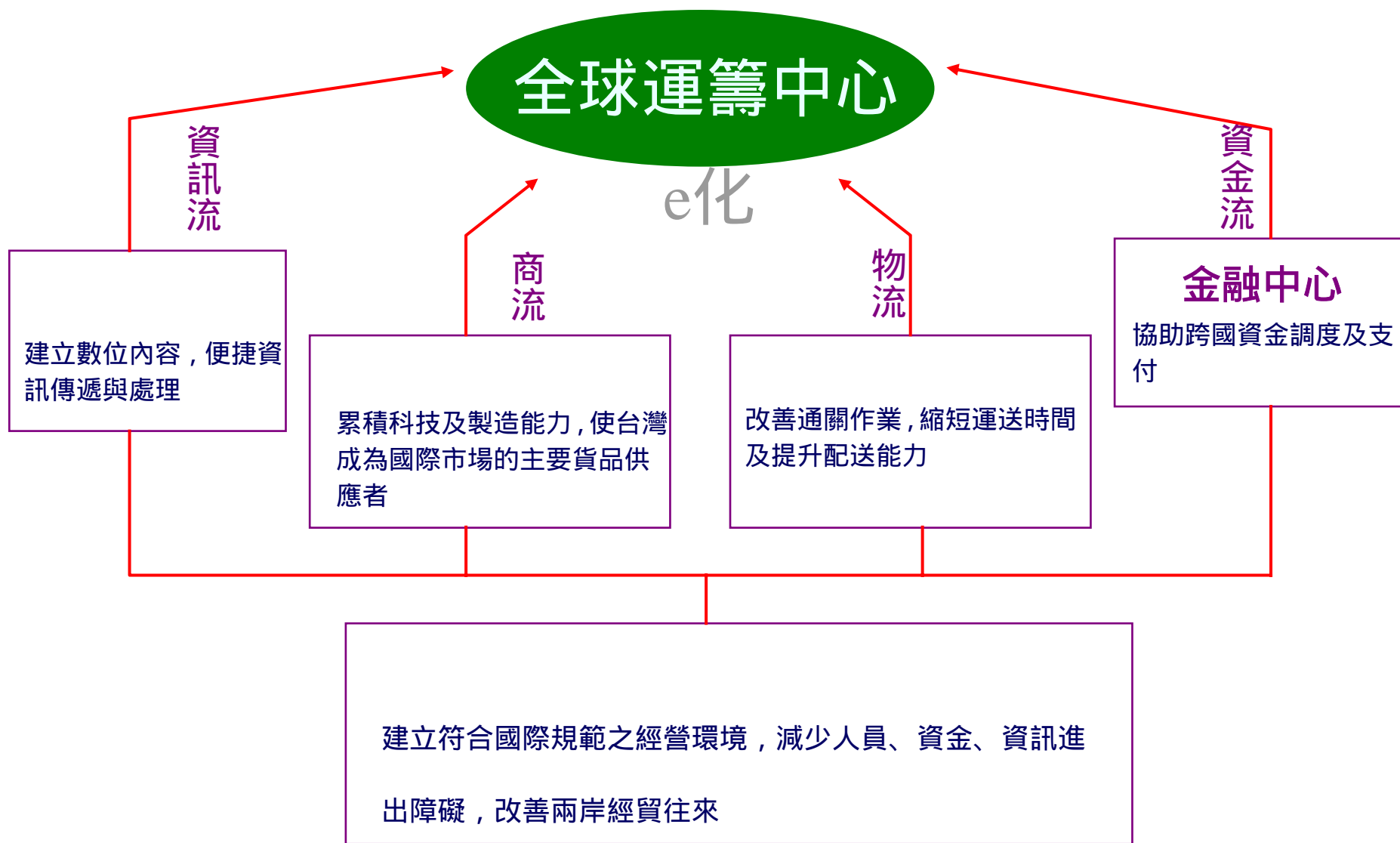


圖 5.1 全球運籌中心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及修改

第二章 結論：我們在寫歷史

本研究從數據、歷史、及理論著手，試圖在合乎實際之原則之下「做新經濟發展的夢」，在現實狀況之基礎下規劃經濟發展新藍圖，為台灣之景氣與未來之發展找到一條新的出路。

目前在面臨經濟全球化之趨勢下，本研究亦提出五個保障台灣新經濟發展之目標：法治必須市場化，對外經濟須國際化，對內發展須向上化，政府角色應適當化，最後台灣的地位須優勢化。

誠然，每一個人都是歷史的見證者或創造者，每一個人都正在創造、書寫著歷史。在現今的時代裡，如何鑑往知來、前瞻未來，都是重要的角色。簡而言之，台灣的未來，在政治經濟上，尚有許多空間等待發展，本章將以「台灣未來政治經濟展望」，以及「國際發展與兩岸三通」兩個方向，做為最終的結論。

6.1 台灣未來政治經濟展望

在綜觀台灣新經濟發展的藍圖之後，我們期待台灣可已有更強大的經濟力量在世界，對於世界經濟可以有獨特之影響力。另外，在教育的支撐，以及國際人才的挹注之下，也期望有更多的人才可以在台灣經濟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也使得文化更多元，經濟、社會發展更多元。

在政治上，透過台灣經濟在國際的重要性增加，也期望台灣得以更頻繁地與國際社會接觸。在國際社會現況改善之後，亦應善用台灣與中國大陸之間的關係，例如將台灣發展為中國大陸與西方之橋樑，並且廣收大陸之留學生，將自由及民主帶回去中國大陸。

6.2 國際發展與兩岸三通

本研究數次提及台灣在地理上及文化上之優勢，因此在經濟上，亦可扮演樞紐及通道之角色，甚而幫助國際經濟之發展。在此，兩岸三通是刻不容緩應開放之政策。

對於台灣而言，目前台灣之投資趨勢為台資加碼西進，並且加速產能外移之狀況，因此兩岸未能三通造成之時間及交通成本，成為阻礙發展之重要因素。在兩岸三通之爭論中，時常有台灣經濟「空洞化」的迷思，認為台資西進後，無法根留台灣。事實上，台商西進利用中國大陸廉價勞力，乃兩岸勞力分工之實現，台灣仍具有高水準研發之競爭力，可催化台灣產業之升級。因此，就經濟管控成本的角度而言，直航雖然不是萬靈丹，但對台灣新經濟之發展，卻非常重要。

至此，我們已經規劃了一個台灣新經濟之發展藍圖，如何具體實踐之，亦成為目前國家及人民所必須面臨的新課題。

參考資料

- 李國鼎(1993),〈台灣經濟發展成果與面臨問題〉,1993年6月13日中國時報。
- 李國鼎、陳木在(1994),《我國經濟發展策略總論》(上、下冊),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 段承璞編(1994),《台灣戰後經濟》,人間出版社。
- 涂照彥(1998),《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人間出版社印行。
- 梁明義、王文音(2002),〈台灣半世紀以來快速經濟發展的回顧與省思〉,《紀念梁國樹教授第六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 隅谷三喜男、劉進慶、涂照彥(1995),《台灣之經濟》,人間出版社。
- 葉萬安(1976),〈台灣經濟發展階段性之回顧〉,《台灣經濟發展方向及策略研討會》,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
- 葉萬安(1999),〈一九八〇年代以前的經濟發展回顧〉,收於施建生編《一九八〇年代以來台灣經濟發展經驗》,中華經濟研究院。
- 劉進慶(1995),《台灣戰後經濟分析》,人間出版社。
- Todaro, Michael P.(2002), *Economic Development*, 7th Edition, London ; New York : Longman.
- Studwell, Joe (2003), *The China Dream: The Elusive Quest for the Greatest Untapped Market on Earth*, Grove/Atlantic, Inc. 中譯《中國熱》,時報出版